**宁河区卫健委2021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方案**

为贯彻落实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按照市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天津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二版）》和宁河区领导批准的宁河区2021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实施方案及市、区领导批示要求，宁河区卫健委结合工作实际情况，制定本抽查工作方案。

1. **指导思想**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党中央关于加快政府职能转变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，全面贯彻国务院、市政府在市场监管领域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要求，按照依法、公正、公开、分类、高效、服务原则，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，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，推动宁河区经济有序、健康发展。

1. **工作目标**

通过开展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规范监管执法行为，督促被监管单位依法执业，执法人员依法执政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的工作目标，努力营造公平、公正、廉洁、高效的监管环境。

1. **组织保障**

本次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区卫健委作为配合部门统一听从区联席会议领导小组的部署安排，按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，按照职责分工，配合好牵头部门开展随机抽查工作。

1. **抽查机制**
2. **抽查领域、执法人员及抽取比例**
3. 抽查领域为我委日常监管相对单位，抽取比例不低于50%；
4. 参与执法人员为日常监管人员（每个专业不少于两人且有执法证人员）。

**（二）抽查工作任务**

我委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公安、文化旅游等部门对所监管的相对单位（影剧院、游艺室、舞厅、宾馆、旅店）按照抽查清单内的检查事项进行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。

**五、保障措施**

**（一）组织领导，做好工作责任落实**

按照联席会议工作要求，我委积极参与，统筹安排，建立以我委主管领导为组长，监督所所长为副组长，参与双随机抽查执法人员为成员的工作组；建立工作台账，明确责任分工，指定专人负责的工作模式。按照此次抽查事项清单内容，做到责任落实到每个执法人员，严格按照专业要求开展监督执法工作，防止走过场，流形式，实现任务到人、责任到人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并将联合抽查作为常态化工作进行推动。

**（二）协调配合，做好工作衔接**

我委作为参与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的配合部门，严格按照此项工作总体要求，全力配合牵头单位，结合检查的实际情况对执法信息做好部门数据共享，资料互通，并做到工作上的衔接无误，确保抽查工作顺利完成。

**（三）科学执法，做好依法公开公示**

此次检查我委执法人员积极运用手持执法终端、全过程执法记录等设备开展抽查工作，对随机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，依法严肃查处，对随机抽查中发现的相关问题、线索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并进行协查工作。为提高行政执法效率，增强执法公正性。

联合抽查结束后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及时做好抽查结果记录，并分别将所查事项的抽查检查结果，在检查任务完成后的10个工作日内，将抽查检查结果、公示截图及工作总结报送区联席会议办公室并通过宁河区政务网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、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、“信用中国”网站等进行依法公开公示，促进形成被监管单位诚信自律的氛围，抽查结果信息内容和公开时间需符合相关规定。

**（四）把握时间节点，做好信息报送工作**

严格把握时间节点，保证抽查结果公正、真实并对抽查工作数据信息进行归集、及时进行汇总统计，做好工作总结并按照总体要求进行上报。

附：表1宁河区卫健委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被抽查相对单位清单库

表2宁河区卫健委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参与执法人员清单库

表3宁河区卫健委参加市场监管邻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

 宁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 2021年3月26日